

丘北县蔬菜基地产业融合发展项目

招 标 公 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丘北县蔬菜基地产业融合发展项目(项目名称)已由丘北县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名称或单位名称)以备案号: 2503-532626-04-01-515657(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招标人为文山永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资金来源)。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的施工单位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2.1 项目名称: 丘北县蔬菜基地产业融合发展项目

2.2 项目编号: GC532600202500492001

2.3 立项批准文件: 备案号: 2503-532626-04-01-515657。

2.4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2.4.1 平寨乡蔬菜基地产业融合发展建设: ①平寨乡平寨村蔬菜基地产业融合发展建设1项(平寨乡平寨村冷库及配套设施租赁改造); ②平寨乡蔬菜基地平寨村喷灌设施建设629.35亩(包括喷灌系统、自控系统配套等,打造水肥一体化); ③平寨乡蔬菜基地平寨村农田提升建设629.35亩。

2.4.2 温浏乡蔬菜基地产业融合发展建设: ①温浏乡花交村蔬菜基地产业融合发展建设1项(温浏乡花交村冷库及配套设施租赁改造); ②温浏乡石别村蔬菜基地产业融合发展建设1项(温浏乡石别村冷库及配套设施租赁改造); ③温浏乡蔬菜基地石别、坝稿、普乐喷灌设施建设172.44亩(包括喷灌系统、自控系统配套等,打造水肥一体化); ④温浏乡蔬菜基地农田提升建设1226.24亩。(具体以实际发布工程量清单为准)。

2.5 建设地点: 丘北县境内。

2.6 招标范围: 具体招标范围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2.7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2.8 估算总投资: 估算总投资为2383.35756万元。

2.9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2.10 计划工期: 总工期365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合同约定时间为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备经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证明文件。

3.2 资质条件：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财务要求：投标人应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2024 年任意一年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不满 1 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提供招标公告发出时间后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文件或资金证明文件。

3.4 信誉要求：（1）投标人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而导致无法承担项目的能力；

（2）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无因投标人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中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记录被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列入黑名单；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无因企业不良行为记录被项目所在地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无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没有被项目所在地政府或国家部委禁止市场准入等情形。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投标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中没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投标人提供相关承诺，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进行查询为准；

3.5 严禁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包或违法分包。中标人派驻施工现场的项目经理和主要技术负责人与投标文件不符的（特殊情况须按照更换程序办理的除外），视同转包，并依法严格查处，申请人须作出书面承诺。

3.6 人员配置：

（1）项目经理要求：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经理必须具市政公用工程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不接受临时建造师），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并注册在本单位；承诺不能在在建或待建工程中担任总承包项目经理或施工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或其他项目管理人员（否则取消中标资格），且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除招标人允许外不得做任何更换，实施过程中须常驻施工现场；须提供关系在本单位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连续 3 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如是新成立的拟投单位或新入职的人员，尚未产生社保缴纳材料的附相关说明；如是退休返聘人员，投标人可以提供身份证、退休证及投标人企业的聘用合同）。

（2）项目技术负责人：工程类相关专业，具备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且在开标及今后

项目施工过程中除经发包方允许外不得作任何更换，并不得兼任其他项目的管理人员。提供上述相关证书、劳动合同或 2024 年至今任意连续 2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按照实际情况提供证明材料及新成立公司相关说明）。

(3) 主要管理人员：持有有效证件的项目经理 1 人、技术负责人 1 人、施工员 1 人、安全员 1 人、资料员 1 人以及其他认为需要在场的人员，在招投标阶段、施工阶段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需提供注册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或劳动合同、身份证、学历证（如有）、职称证书（如有，技术负责人要求必须提供）、执业资格证（社保证明为最近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按照实际情况提供证明材料及新成立公司相关说明）。

3.7 投标单位近三年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中标后招标人可到劳动人事监察执法队进行查验，如有虚假提供将上报有关部门。）

3.8 投标人无行贿犯罪承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受贿犯罪记录（提供相应承诺，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发中标通知书前查询到投标人提供虚假承诺的，取消中标资格并报相应主管部门记入不良记录）。

3.9 投标人须按月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和项目实行人工费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投标人须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构建解决农民工工资拖欠长效机制的若干意见》（云政办发〔2017〕60 号），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月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和项目实行人工费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的承诺。

3.10 近 3 年无不良记录承诺：近 3 年（2022 年至今）投标人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因违反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或强制性标准和执业等行为规范，经县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执法监督机构查实和行政处罚等形成的不良行为记录。新成立的公司按照实际情况提供证明材料及新成立公司相关说明（注：以各级政府机构信息网络平台发布的不良记录查询为准，招标过程中查询到的将不接收其投标申请，招标结束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查询到不良记录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3.11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2.12 标段划分：本项目为 1 个标段。

3.1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及投标文件提交

4.1 招标文件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09 日 17 时 30 分前凭企业数字证书（CA）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选择文山州）（<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page=ws>），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及其他招标资

料，数字证书（CA）办理相关问题咨询电话 400-6727-666。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的牵头单位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选择文山州）（<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page=ws>），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及其他招标资料。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4 日 08 时 30 分；

4.2.2 网上递交：网上上传网址为 <http://ggzy.yn.gov.cn/#/homePage>，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要求上传全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确认签名后，方能完成全部投标文件网上上传操作。投标人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4.3 开标时间、地点、远程解密时限、电子签名确认时限

4.3.1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5 年 12 月 24 日 08 时 30 分；

4.3.2 开标地点：丘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3.4 远程解密及电子签名确认时限：

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方式进行开标，投标人应在开标前熟悉网上开标的相关操作流程，具体内容详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选择文山州）”。

网上远程解密：投标人应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选择文山州）（投标），按照《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人）》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开标记录表等相关操作。本项目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则视为撤销其电子投标文件，不再进入下一环节。

因开标系统、解密现场网络、设备及其他特殊原因，导致不能正常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经核实和上报相关部门同意后，可再次下达网上解密指令来延长解密时间。

解密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在规定的统一提出异议时间内不提出异议的，则视为对解密结果无异议。

5. 投标保证金

1. 保证金：保证金的提交方式有三种：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证保险。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可自愿择优选择三种保证金提交方式中的任何一种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采用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方式提交的，具体事宜请咨询系统技术支持公司办理，电话：400-9618-998，QQ：4009618998；采用银行转账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请按照以下要求和说明进行缴纳。

（一）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壹拾万元整（小写 100000.00 元）。投标保证金必须一次性足额转入，不可多转、少转或多笔转入，投标保证金缴款单位名称必须和投标单位名称一致，办理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进账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栏或空白栏注明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未按要求提交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保证金必须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按要求汇至丘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户并到账，不提交、未按期提交或者逾期到账的保证金视为投标人放弃参与此次投标活动。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六条规定执行，按项目估算 2%计取约为人民币 476600.00 元。现执行“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鼓励减免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通知”《云发改交易管理（2023）397 号》文件的相关要求，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金额确定为人民币 100000.00 元，降幅为 79 %。

（二）保证金缴纳账户信息：

户名：丘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丘北支行

银行账号：6232813920000977222

联系电话：0876-3017017

（三）保证金缴纳注意事项

①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的对公基本账户转出；（转账之前投标人需确认基本账户信息与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注册基本账户信息完全一致，否则无法绑定成功。）；

②保证金转账方式：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证保险。其他转账方式视为无效；不支持银行存现、提现业务；

③、投标保证金到账时间：以保证金专用账户实际到账时间为准，超过投标截止时间到账保证金视为无效；

④跨行转账事项提醒：

按照银行相关规定，跨行转账在工作日下午四点半前办理手续，可以保证实时跨行到账；

⑤保证金确认：“确认投标保证金”模块用于投标人对投标保证金在缴纳截止时间前进行确认，及时发现处理各种异常情况，避免因保证金问题在开标时造成投标失败。

操作说明如下：

①进入投标子系统，点击导航栏【投标保证金】模块内子菜单【确认投标保证金】，进入列表页面，投标人可搜索自己需要确认保证金的标段，点击【确认】按钮，即可进入“投标保证金确认”页面。

②在“投标保证金确认”页面，系统会显示投标人自己缴退保证金银行往来款记录。如果企业投标保证金从基本账户按时、足额转出成功后，在“银行来款记录”列表处会显示“已绑定”。

③投标人点击右上角【确认】按钮，即可进行保证金确认操作。

注：提交时需使用数字证书签名，请在提交时插入数字证书。

6. 公告发布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介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文山永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丘北县锦屏镇马头山村委会丘北县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斜对面3楼

联系人：孙权

电 话：17308857552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天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文山市碧翠园9幢2803室

联系人：陆文娟

联系电话：0876-2666986

行政监督单位：丘北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监督电话：0876-4121258